

证券代码：430266

证券简称：联动设计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光谷软件园 F3 栋 9 层公司大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齐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501,2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

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501,2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501,2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501,2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2,501,28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2,501,28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501,2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501,2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郑勇、袁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

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北京大成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7日